

上海市松江区2025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是松江区人民政府主管规划和自然资源事务的政府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一）履行本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区实际，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实施和管理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文化保护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

（三）参与编制本区经济社会发展与城市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编制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规划。根据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单元规划、重要地区的详细规划及区政府其他指令性规划，对其他专业系统规划进行综合协调与平衡；指导各镇编制职责范围内的镇、村庄建设各类规划；按照权限依法审核各类规划。

（四）负责历史文化风貌区、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名村、优秀历史建筑和区级历史文物古迹的规划管理；负责城市地名、城乡规划设计、城市建设档案等管理工作。

（五）负责建设工程项目规划土地管理相关工作，对建设工程项目审批后到竣工验收前规划、土地执行情况实行跟踪监督。

（六）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据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开展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工作。

（七）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根据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制定的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等，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工作。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八）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的总量控制和用途管制，并承担监管责任。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负责征收集体土地房屋补偿工作。

（九）全面负责本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负责政府土地储备等各类建设用地的开垦、整理、复垦管理工作，并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

（十）负责组织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依法负责本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一）负责有关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依据国家有关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统筹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组织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落实有关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组织实施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十二）负责有关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有关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拟订有关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依据国家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有关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负责有关自然资源市场监管。依法负责各类建设用地管理和土地收回、土地储备相关工作。

（十三）配合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做好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配合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配合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配合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四）配合做好地质、矿产资源以及测绘管理工作，具体负责本区测绘标志保护和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

（十五）组织实施城乡规划和有关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依法查处有关违法案件。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城市规划在城市发展中的基础性作用。以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弱化微观管理事务和具体审批事项，转变重审批轻监管的行政管理方式，运用信息化手段创新监管模式，切实提高审批透明度和监管效能。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设12个内设机构，包括：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对外联络和公务文电处理、文稿审核及重要文件的起草。承担政务公开管理、宣传舆情、公务接待、资产实物管理、后勤保障和安全保卫、机要、保密、文书档案、意见提案办理等工作。

（二）组织人事科。负责局各单位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建设。负责全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干部的考察、推荐、任免和监督工作。负责全系统机构编制、工资福利、教育培训、考勤考核、人事档案、出入境管理、招聘录用等工作。

（三）财务室。负责有关自然资源专项收入征管和专项资金、基金的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管工作。

（四）总工程师办公室。负责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及其他规划。负责本区规划和自然资源相关工作领域的政策研究及科技管理工作。承办区规划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任务。

（五）法规监督科（信访办公室）。负责规划和自然资源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培训以及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承担本局行政审批、行政执法等业务进行综合监督和检查工作、行政诉讼应诉、行政复议和诉讼、局规划方案及建设方案的公示工作、市民热线与信访接待处理以及对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情况的监督。牵头督办督察反馈问题。

（六）规划管理科（地名办公室）。承担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项规划以及村庄规划的编制和管理工作。承担历史风貌区范围和保护建筑建控范围内规划编制及研究。承担本区各类城市地名的审批与管理。

（七）自然资源利用科。编制和组织实施土地利用年度计划，负责全区农用地转用审批、农转用征地审查，设施农用地备案管理。实施耕地保护相关政策，组织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土地整理。编制和实施土地利用年度供应计划，国有建设用地划拨以及临时用地的统一管理，组织实施土地使用权出让、挂牌、招标、拍卖等工作，负责自然资源有偿使用管理审批。负责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农民建房审批）管理。负责全区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工作。

（八）自然资源调查与登记管理科。开展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开展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并对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汇交、管理、维护、共享和利用监督。负责自然资源权属争议的协调和处理。负责全区地质、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协助做好测绘地理信息和基础测绘管理相关工作。

（九）规划建筑管理科。负责权限范围内建设工程以及建筑工程项目的规划土地管理工作。负责建设项目选址意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审批管理。负责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的审核以及改扩建项目规划设计要求的核定。负责临时以及零星项目规划实施管理。负责历史风貌保护区、历史文化名镇、优秀历史建筑和历史文物古迹的规划实施管理。

（十）市政管理科。负责市政道路、桥梁、隧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公用埋设管线、地下管道和架空电缆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道路红线划示工作。负责建设项目相关市政要素的核定。负责雕塑工作。负责行使《上海市户外广告管理办法》中设定的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的职责，并承办相关项目的报备、审核、审批工作。负责市区两级重大项目的推进。

（十一）行政事务服务科。负责行政事务服务窗口的管理工作，承担行政审批事项的接待受理、转办、发证工作。承担行政审批当场办理事项的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十二）行政执法科。负责规划资源领域相关行政执法职责。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收入预算4,883.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83.1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525.19万元，减少23.80%；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

支出预算4,883.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883.1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525.19万元，减少23.80%，主要原因是：与土地出让相关业务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082.7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59.3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2,800.3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884.6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与土地出让相关业务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56.38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和退休福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166.8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83.43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的支出。
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1.39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人员的活动费和党组织工作经费支出。
5.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104.29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6. “行政运行”科目1,197.1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38.03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维持日常业务工作正常运行的项目支出。
8.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科目139.59万元，主要用于：与本单位职能相关的自然资源事务业务项目支出。
9. “住房公积金”科目125.1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10. “购房补贴”科目170.52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的购房补贴支出。
11.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科目2,800.37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土地出让相关业务支出。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48,831,522.6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0,674.40	2,976,094.40	104,580.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827,792.66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42,931.00	1,042,931.00		
2、政府性基金	28,003,73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47,470.06	8,912,825.86	3,058,476.20	1,776,168.00
二、事业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48,831,522.66	支出总计	48,831,522.66	15,888,568.46	3,163,056.20	29,779,898.00

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4,883.15万元，比上年减少1,525.19万元，减少23.80%，主要原因是与土地出让相关业务支出减少；支出预算4,883.15万元，比上年减少1,525.19万元，减少23.80%，主要原因是与土地出让相关业务支出减少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0,674.40	3,080,67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0,674.40	3,080,67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780.00	563,78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689.60	1,668,689.6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4,344.80	834,344.8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60.00	13,8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931.00	1,042,9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931.00	1,042,9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2,931.00	1,042,93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12	08	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47,470.06	13,747,470.06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47,470.06	13,747,470.06			
220	01	01	行政运行	11,971,302.06	11,971,302.06			
22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268.00	380,268.0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95,900.00	1,395,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51,517.20	1,251,517.2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705,200.00	1,705,200.00			
合计				48,831,522.66	48,831,522.66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0,674.40	3,080,67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0,674.40	3,080,67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780.00	563,78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689.60	1,668,689.6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4,344.80	834,344.8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60.00	13,8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931.00	1,042,9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931.00	1,042,9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2,931.00	1,042,93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12	08	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47,470.06	11,971,302.06	1,776,168.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47,470.06	11,971,302.06	1,776,168.00
220	01	01	行政运行	11,971,302.06	11,971,302.06	
22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268.00		380,268.0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95,900.00		1,395,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51,517.20	1,251,517.2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705,200.00	1,705,200.00	
合计				48,831,522.66	19,051,624.66	29,779,898.00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827,792.6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0,674.40	3,080,674.40		
二、政府性基金	28,003,73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42,931.00	1,042,931.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城乡社区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47,470.06	13,747,470.06		
		五、住房保障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收入总计	48,831,522.66	支出总计	48,831,522.66	20,827,792.66	28,003,730.00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0,674.40	3,080,674.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0,674.40	3,080,674.4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780.00	563,78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689.60	1,668,689.6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4,344.80	834,344.8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60.00	13,8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931.00	1,042,9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931.00	1,042,9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2,931.00	1,042,931.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47,470.06	11,971,302.06	1,776,168.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47,470.06	11,971,302.06	1,776,168.00
220	01	01	行政运行	11,971,302.06	11,971,302.06	
220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0,268.00		380,268.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95,900.00		1,395,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56,717.20	2,956,717.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51,517.20	1,251,517.2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705,200.00	1,705,200.00	
合计				20,827,792.66	19,051,624.66	1,776,168.00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212	08	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8,003,730.00		28,003,730.00
合计				28,003,730.00		28,003,730.00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注：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43,479.50	15,243,479.50	
301	01	基本工资	1,740,120.00	1,740,120.00	
301	02	津贴补贴	8,544,180.00	8,544,180.00	
301	03	奖金	145,010.00	145,01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8,689.60	1,668,689.6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834,344.80	834,344.8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2,931.00	1,042,931.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86.90	16,686.9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51,517.20	1,251,517.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0,925.16	166,868.96	3,084,056.20
302	01	办公费	182,600.00		182,6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600,000.00		1,600,000.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0.00		200,000.00

302	16	培训费	15,000.00		15,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0,000.00		2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08,196.20		208,196.20
302	29	福利费	259,200.00		259,2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00.00		25,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0,928.96	166,868.96	574,06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8,220.00	478,22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8,220.00	478,22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9,000.00		79,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79,000.00		79,000.00
合计			19,051,624.66	15,888,568.46	3,163,056.2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00		2.00				316.3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0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预算。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2.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2.0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往年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预估调整。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16.31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284.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80.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度,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3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977.99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保有情况。2025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终端日常维护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终端日常维护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我局日常办公设备的运维服务，包括安装、检修及维护等，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为确保我局办公设备正常运行、故障及时维修，保障日常业务正常开展，项目内容与往年一致；

2. 工作职能：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我局日常业务量较大，工作中需使用大量办公设备（电脑、打印机及其他办公设备）辅助业务工作开展。本项目是对我局日常办公设备的运维服务，包括安装、检修及维护等。

三、实施主体

终端日常维护经费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我局将本单位办公设备委托服务商进行运维服务，包括安装、检修及维护等。服务商提供电话咨询、远程维护及上门服务等方式解决我局的办公设备运维需求。我局每年向区财政局申请支付资金，项目预计于2025年全年完成，我局根据合同约定，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办公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为期壹年，维护数量各类总计约470台，共需维护费用¥ 150000元 (RMB)/ 年，与往年保持一致；

2. 资金类型：本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按照合同约定，一次性支付。

七、绩效目标

确保办公设备正常运行、故障及时维修，保障日常业务正常开展。（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永久性测量标志巡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日常测绘成果基础提供及永久性测量标志巡查工作，主要实施内容为向社会提供基础测绘成果、开展永久性测量标志检查。经测算，预算资金约6.7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落实2024年测绘法宣传日暨国家版图意识宣传周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规划资源调〔2024〕352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永久性测量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规划资源规〔2022〕10号）。

2. 工作职能：依申请向社会公众提供基础测绘成果，包括辖区范围内电子地形图、纸质地形图、数据光盘等；组织各街镇护标员，按照市局要求开展永久性测量标志保护、巡查和宣传工作。

三、实施主体

永久性测量标志巡查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调查与登记管理科。

四、实施方案

日常开展基础测绘成果提供、组织永久性测量标志日常管理。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日常基础测绘成果、组织永久性测量标志日常管理6.75万元。

2. 资金类型：区级财政资金，一次性项目。

3. 执行计划：当年度支付。

七、绩效目标

满足市民需求，提供基础测绘成果；做好永久性测量标志长期保护、使用、管理工作，维护本区测绘基准安全，服务国土空间规划、地面沉降监测、各项工程建设和国防建设。（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总体规划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6年12月）实施总体规划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轨道交通站点周边用地布局规划研究、松江新城重点地区发展布局规划、松江区国土空间战略发展规划、大虹桥南向拓展区域规划研究、松江新城规划轨道交通用地综合利用布局研究、松江区开发边界布局优化调整专题研究（2025年）、松江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和详细层次规划专题研究、上海大都市圈松江区域发展概念规划（产业用地布局）、上海虹桥商务区松江区域发展专项规划，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76.69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松江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沪府〔2019〕23号）等
2. 工作职能：按照总体工作部署，研究松江区域总体规划层次相关专题研究。

三、实施主体

总体规划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总工程师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根据《松江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沪府〔2019〕23号），至2050年，全面建成“科创、人文、生态”的现代化新松江，成为上海卓越全球城市的重要支撑区为目标，开展远期空间战略安排，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推进国土空间有效保护、集聚开发、高效利用。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本预算参考以往总体规划及专题研究类型收费标准；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资金，资金性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计划2026年第四季度完成资金支付。

七、绩效目标

根据工作要求，开展松江区域总体层次相关规划研究，以国际化视野、前瞻性思维推动区域全要素整合。（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新城规划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6年12月）实施新城规划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新城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0.4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本市“十四五”加快推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府规〔2021〕2号）、《松江新城总体城市设计》（沪新城规建办〔2021〕8号）等
2. 工作职能：根据相关工作要求，着眼独立综合性节点城市目标定位，聚焦空间规划“一张蓝图”，评估新城相关规划的实施情况。

三、实施主体

新城规划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总工程师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从规划实施概况等四个方面开展评估，总结规划实施的主要成效并提出优化建议。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本预算参考以往新城规划及专题研究类型收费标准；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资金，资金性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计划2026年第四季度完成该项目的资金支付。

七、绩效目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完成新城相关规划实施情况的评估工作。（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规划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6年12月）实施专项规划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新城绿环大师园用地布局专项规划（东环概念规划）、松江新城绿环大师园用地布局专项规划、12号线西延伸周边地区专项规划，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18.68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松江新城绿环专项规划》（沪府规划〔2023〕59号）等

2. 工作职能：落实市委市政府“新城发力”战略部署，优化市域空间格局，充分衔接松江新城绿环专项规划及相关设计内容，对区域内重要节点开展规划研究、围绕“全球产城融合示范带，一流科创要素聚集带，绿色生态人文体验带”的总体目标，打造松北地区新中心，在概念城市设计的基础上，细化落实各项规划管控内容，实现概念城市设计向专项规划的刚性传导。

三、实施主体

专项规划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总工程师办公室、规划管理科。

四、实施方案

（1）对区域内总体布局、空间结构等进行系统性研究，为后续特色节点的提升提出指引性意见。（2）衔接上位规划，基于城市设计概念方案成果，突出系统研究和整体谋划，对既有规划进行再审视和再优化，重点聚焦12号线西延伸周边地区的系统用地保障、综合交通支撑、强度高度管控、生态环境治理、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城市特色空间营造等方面，实现概念城市设计向专项规划的刚性传导，细化落实各项规划管控内容，指导12号线西延伸周边地区的功能空间布局和近期开发建设活动。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本预算参考以往专项规划及专题研究类型收费标准；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资金，资金性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计划2026年第四季度完成该项目的资金支付。

七、绩效目标

充分衔接松江新城绿环专项规划及相关设计内容，为后续项目实施提供基础。（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乡村地区规划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6年12月）实施乡村地区规划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沪派江南风貌保护专项规划，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05.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印发〈上海市特色村落风貌保护传承专项规划〉的通知》（沪规划资源乡（2024）142号）等
2. 工作职能：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部署，全面实施《上海市特色村落风貌保护传承专项规划》，保护传承松江区佘山刘家山单元沪派江南水乡特色风貌。

三、实施主体

乡村地区规划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总工程师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根据工作要求，保护传承松江区佘山刘家山单元沪派江南水乡特色风貌，彰显乡村特征内涵，加快打造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风貌保护传承样本。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本预算参考以往乡村地区规划及专题研究类型收费标准；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资金，资金性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计划2026年第四季度完成该项目的资金支付。

七、绩效目标

对区域内特色风貌开展系统性研究，促进空间布局协同、加快资源要素整合。（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耕地和永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耕地和永农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三类生态空间（永久基本农田）优化布局专项规划，经测算，预算资金约94.8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25号）等

2. 工作职能：按照自然资源部工作要求，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等工作，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进行优化。

三、实施主体

耕地和永农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总工程师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根据工作要求，编制并完成《松江区三类生态空间（永久基本农田）优化布局专项规划》。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本预算参考以往耕地和永农项目相关类型收费标准；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资金，资金性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计划2025年第四季度完成该项目的资金支付。

七、绩效目标

完成全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等工作，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进行优化。（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城市设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城市设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九里亭秀浜片区规划调整、佘北大居规划调整、中山商务楼宇城市设计三师联创、2025年-2026年松江区15分钟社区生活圈示范项目（方案征集）、永丰仓城片区城市更新、一府两翼人民河滨水空间总体城市设计、松江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方案（2022-2024）、空间艺术季（部、市合作项目）、岳阳城市更新研究、松江枢纽中央绿轴景观方案深化、2025年松江区“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一区一图编制及生活圈精品项目——社区规划师制度实施机制研究，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47.6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松江区九亭新市镇（含九里亭街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17-2035）》（沪府规划〔2020〕207号）、《上海市松江区佘山新市镇总体规划（2015-2040）》、《上海市松江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沪府〔2019〕23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推进商务楼宇更新提升行动方案（2024—2027）》的通知（沪规划资源详〔2024〕174号）、关于印发《关于建立“三师”联创工作机制推进城市更新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沪规划资源风〔2023〕450号）、《关于“十四五”期间全面推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的指导意见》（沪委办发〔2022〕29号）、《2024年上海市“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方案》（沪规划资源详〔2024〕123号）、《2024年松江区社区规划师团队实施办法（试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完善上海市详细规划实施深化的工作意见》、《城乡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关于开展2023上海城市空间艺术季参展展区申报工作的通知》（沪规划资源研〔2022〕449号）、《关于开展2024年新城公共建筑及景观项目设计方案征集工作的通知》。

2. 工作职能：衔接西科控股九里亭项目方案，提升地区城市能级，促进地区产业发展，打造高品质城市空间。优化佘山北大居优化用地布局、深化推动新城高质量发展。三师联创团队共同谋划、协调、统筹，推动中山生态商务区的高质量发展，责任规划师牵头制定商务楼宇更新单元实施规划方案，责任建筑师编制商务楼宇更新项目设计方案，责任评估师统筹评估经济、文化、社会、综合价值。根据《2024年松江区社区规划师团队实施办法》（试行）中工作要求，进一步发挥专业力量、依托专业人才、搭建推进平台，增强决策科学性。同时进一步加大居民对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高水品落地的关注度与参与度，推进生活圈示范点方案征集。为贯彻落实城市发展模式转型要求，逐步引导城市建设发展模式转变，落实城市老旧空间改造与界面提升工作，城市更新工作聚焦功能拓展、民生改善、品质提升。为落实国家和地方关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立和实施的总体要求，提升规划的科学性、协调性、一致性和可操作性，松江区启动了全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规划（2022-2024）工作，通过整合全区现有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构建一个坐标统一、标准一致、历史版本管理的详规“一张图”，形成多规贯通、融合的规划成果，并实现数据和信息的动态更新与协同应用，从而进一步支持国土空间规划的日常管理工作，提升规划的科学性和实施效果。为更好迎接2025空间艺术季的举办，更好推动筹备工作，激发更多人对生态空间、生物多样性、绿色可持续发展等关注的思考和关注，开展活动。依据《上海“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的技术要求》《上海乡村社区生活圈规划导则》、《松江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各街镇总体规划等上位规划、导则要求，衔接各街镇社区规划，从居民、街镇、条线部门多维度了解实际需求和项目，结合资金、时序、实施条件等多方面因素，统筹协调2025年松江区15分钟社区生活圈实施项目，根据社区生活圈规划一张蓝图以及2025年实施项目清单全面有序推进2025年实施项目推进工作，切实改善人民生活质量，提供更加便利、舒适和安全的生活环境。根据《2024年上海市“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方案》的要求，松江区已拟定社区规划师制度，本次通过对社区规划师制度实施机制的研究和探索，从城市治理共同体出发，在“三社联动”向“五社联动”转型的要求下，完善社区规划师制度，充分发挥专业力量、专业人才在社区规划和治理中的作用，做到全流程规划统筹和技术支撑。为贯

彻落实城市发展模式转型要求，逐步引导城市建设发展模式转变，落实城市老旧空间改造与界面提升工作，城市更新工作聚焦功能拓展、民生改善、品质提升。人民河位于松江新城核心区域，研究以人民河为轴的“两翼”融合发展新格局，推动人民河滨水公共空间城市设计，对于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国际花园城市，锚固“山水入城”基底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合同签订内容，优胜方案方继续配合承办单位完成方案深化并获得认可。

三、实施主体

城市设计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划管理科。

四、实施方案

衔接西科控股九里亭项目方案，提升地区城市能级，加强九里亭地区高质量建设，打造高品质城市空间，指导下一步地区开发建设。近期可供应住宅地块（01A-03A）受北竿山遗址保护范围影响，较难进行完整开发和土地出让，且松江健康观察场所建设占用住宅地块。考虑到城市功能布局合理性，建议减少过量商业商办，优化区级文体场馆位置，在住宅总量腾挪原则下，结合南侧的地区商业中心、公共中心布局新增住宅地块，保障生活配套及交通便利。衔接上位规划，基于城市设计概念方案成果，良好的区位宜强化功能导入和人口导入，促进该区域功能混合、提升城市活力。三师联创团队共同谋划、协调、统筹，开展商务楼宇更新单元相关研究，推动中山生态商务区的高质量发展，彰显五宜中山。

按照《2024年松江区社区规划师团队实施办法》（试行）工作职责，根据工作要求给予社区规划师团队相关费用，包括区级社区规划师和属地社区规划师费用；在生活圈工作推进过程中选群众关注度高的点位进行生活圈方案征集。针对周边有更新意向及需求的地块提出规划建议，作为后续区域更新“三师联创”团队的研究基础与框架。整合松江区2022年-2024年全部已批规划项目数据，建设松江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22-2024）整合数据库，以及与之相关的分析、监测、预警、管理等服务功能。为更好迎接2025空间艺术季的举办，更好推动筹备工作，激发更多人对生态空间、生物多样性、绿色可持续发展等关注的思考和关注，开展活动。“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一区一图编制；社区规划师制度实施机制研究。针对周边有更新意向及需求的地块提出规划建议，作为后续区域更新“三师联创”团队的研究基础与框架。人民河位于松江新城核心区域，研究以人民河为轴的“两翼”融合发展新格局，推动人民河滨水公共空间城市设计，对于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国际花园城市，锚固“山水入城”基底具有重要意义。为“松江枢纽”核心功能区，集综合交通、科技影都、现代商务、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等为一体，打造“站城一体”中央商务区的中央绿轴设计方案。发挥综合交通枢纽的辐射联通作用，未来探索通过沪苏湖铁路打造产业联动走廊，与长三角G60科创走廊共同形成以松江新城为核心节点辐射长三角的公路、铁路“双走廊”。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参考相关规划类型收费标准，并结合松江区本次工作的工作量进行项目资金测算；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资金，资金性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计划2025年第四季度完成项目的资金支付。

七、绩效目标

完成九里亭秀浜片区规划调整，并指导地区开发建设。完成余北大居规划调整，并指导地区开发建设。通过三师联创，完成中山商务楼宇城市设计，编制商务楼宇更新单元规划实施方案、项目建筑设计方案、价值评估报告，并指导地区开发建设。全区持续开展社区规划师，通过发挥专业人才的专业性、主动性、服务性，增强决策科学性，并完成生活圈项目评优工作提升城市规划设计水平和精细化治理能力，促进公共要素形象提升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增加市民美好生活获得感。一是指导15分钟社区生活圈社区规划师按《2024年松江区社区规划师团队实施办法》（试行）要求协助好街镇推进生活圈工作，并完成市、区两级具体

工作内容。二是完成生活圈示范点位方案征集。完成永丰仓城片区城市更新，针对周边有更新意向及需求的地块提出规划建议，作为后续区域更新“三师联创”团队的研究基础与框架。完成松江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数据库（2022-2024）建设，新版控详整合规划纳入日常管理平台正常使用。完成活动并指导地区开发建设。编制2025年松江区15分钟生活圈规划一张蓝图，明确2025年实施项目清单。结合松江实际，探索社区规划师制度实施机制，为后续实施运行提供支撑。完成岳阳片区城市更新，针对周边有更新意向及需求的地块提出规划建议，作为后续区域更新“三师联创”团队的研究基础与框架。完成城市设计专家评审并指导地区开发建设。完成发布松江区重要点位的方案设计宣传片，形成方案设计成果，推进项目高品质落地实施。（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外出学习考察及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赴北京、深圳、成都、西藏学习考察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局领导带队赴北京、西藏学习考察相关项目在规划设计引领、规划土地政策、项目实施推进中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同时为进一步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推动沪藏协作帮扶向纵深开展，由局领导带队赴西藏通进行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7.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本项目为一次性项目。目前2035总规、松江新城规划已出台，为了加快推进五大新城高品质建设，拟于2025年，赴北京、深圳、成都、西藏学习考察相关项目在规划设计引领、规划土地政策、项目实施推进中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同时为进一步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推动沪滇协作帮扶向纵深开展，由局领导带队赴西藏进行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工作。

2. 工作职能：按照市、区两级新城建设工作要求，从我区实际工作需要出发，学习借鉴相关项目在规划设计引领、规划土地政策、项目实施推进中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助力新城高品质建设。同时为进一步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推动沪藏协作帮扶向纵深开展，由局领导带队赴西藏通进行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工作。共需申请预算17.00万元。

三、实施主体

外出学习考察及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根据我区实际工作需要，由局领导带队分批次赴北京、深圳、成都、西藏进行学习考察及对口支援工作。项目预计于2025年全年完成，我局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党政机关国内（市外）学习考察管理的若干意见》，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数个行程项目预计共17.00万元。

2. 资金类型：本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按照实际出团情况支付。

七、绩效目标

按照市、区两级新城建设工作要求，从我区实际工作需要出发，学习借鉴相关项目在规划设计引领、规划土地政策、项目实施推进中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助力新城高品质建设。同时为进一步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推动沪藏协作帮扶向纵深开展，赴西藏进行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工作。（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规划资源局宣传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规划资源局宣传项目，包括松江区“十四五”空间战略规划、国土空间近期规划、新城单元规划、产业布局图等、松江新城总体城市设计、12号线城市设计、华阳湖城市设计等专题图、沙盘、视频制作。共需申请预算15.29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按照市、区两级新城建设工作要求，从我区实际宣传工作需要出发，营造新城发力工作氛围，做到宣传到位、助力新城建设。

2. 工作职能：本项目为一次性项目。目前2035总规已出台、松江新城规划也即将出台，为了营造局挂图作战工作氛围、加快推进五大新城建设，2025年度规划资源局涉及宣传与制作项目如下：松江区“十四五”空间战略规划、国土空间近期规划、新城单元规划、产业布局图等、松江新城总体城市设计、12号线城市设计、华阳湖城市设计等专题图、沙盘、视频制作。共需申请预算15.29万元。

三、实施主体

规划资源局宣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根据我区实际工作需要，分阶段制作各项宣传项目的宣传册、影像图等宣传内容。项目预计于2025年全年完成，我局根据合同约定，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数个宣传项目预计共15.29万元。

2. 资金类型：本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七、绩效目标

按照市、区两级新城建设工作要求，从我区实际宣传工作需要出发，营造新城发力工作氛围，做到宣传到位、助力新城建设。（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普法宣传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普法宣传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结合重大立法宣传日、重要政策、重点活动，开展面向全系统的宣贯培训及面向全社会的普法宣传教育。按具体项目开展情况实施。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6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依据《松江区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本单位年度普法宣传要点及“谁执法谁普法”项目实施要求，落实目标任务；结合立法宣传日、重要政策、重点活动等时机，按区普法宣传通知要求开展相关活动。

2. 工作职能：完成常规年度普法宣传工作，组织面向全系统、全社会普法宣传相关活动，增强全民法制观念和法律素养，对重要法律法规进行重点宣贯。

三、实施主体

普法宣传经费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法规监督科。

四、实施方案

结合重大立法宣传日、重要政策、重点活动，开展面向全系统的宣贯培训及面向全社会的普法宣传教育。按具体项目开展情况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法律知识竞赛2场，实施“谁执法谁普法”项目1个。预算经费约2.65万元。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按项目推进计划及上级要求实施。

七、绩效目标

着重法律法规的宣贯，进一步提高相关法律法规公众的普及度和知晓率，不断提升普法队伍工作能力，推进依法行政。（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审改资料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行政事务服务科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审改资料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落实建设项目审改工作，编制审批制度改革相关材料，提升审批制度改革服务质量的经常性项目。经测算，预算资金约4.5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的若干措施》（沪审改办发〔2020〕16号）、《上海市工程建设项目规划资源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方案》（沪规划资源建〔2020〕17号）、《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松江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审查中心建设的实施方案》（沪松府〔2021〕100号）；

2. 工作职能：为了与区审改项目同步进行，落实各类区行政审批改革标准化建设的范本的要求；加大审改信息报送，提高审改服务效率，同时保证重大工程和重要民生工程绿色通道；总结审改优秀经验，形成经验，宣传推广，并支付相应经费。

三、实施主体

审改资料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行政事务服务科。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根据自然年为一个周期，我科室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具体安排项目管理工作。资金支付计划：我科室每年向区财政局申请支付资金，项目预计2025年全年完成，配合审改工作，制作相应资料，配置相关宣传资料，加强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落实改革任务。根据每年审改资料费用，在年底前全部支付完成。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资金测算：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开展情况，配合市、区两级审改工作落实，配置相关资料，预计支出4.50万元。

2. 资金类型：本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本项目执行计划为在12月底之前完成。

七、绩效目标

根据区审改安排，落实区审改任务。完成所有审改资料的汇编工作。提升审改效率，完成企业报建效率提升。缩减收发件时效，确保审改到位。（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常年法律顾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常年法律顾问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聘请常年法律顾问以应对行政诉讼纠纷，经测算，预算资金约4.4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根据《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松委【2017】195号）的规定，“区政府工作部门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费每人每年人民币2-5万元”，超出服务量部分按个案法律服务费方式支付。

2. 工作职能：聘请常年法律顾问，为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方面支撑，妥善应对行政诉讼和法律风险。

三、实施主体

常年法律顾问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法规监督科。

四、实施方案

针对我局做出的各类行政行为：信息公开、建设方案批准、建设用地许可、建设工程许可、规划编制、规划公示、土地出让、土地征收、地名许可、建设用地供地、临时用地审批、设施农用地备案、城建档案验收、开竣工验收等行政许可行为；针对我局依法作出的各类行政处罚：违法用地处罚、违法建设处罚、闲置土地处置、违法测绘处罚、违法档案编制处罚等各类行政处罚事项，为单位日常行政行为过程中产生的行政诉讼和法律风险，提供法务建议和意见。按案件实际发生情况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根据《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松委【2017】195号）的规定，“区政府工作部门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费每人每年人民币2-5万元”。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根据具体行政诉讼和非诉咨询情况开展实施。

七、绩效目标

以法律专业角度，为行政行为做法律支撑，并确保年度行政诉讼案件获得胜诉90%以上。（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行政诉讼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行政诉讼专项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为妥善处理应对本单位日常行政行为所产生的行政诉讼纠纷和预防法律风险提供法务建议等技术和资金支持，经测算，预算资金约75.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根据《松江区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松委【2017】195号）的规定，“区政府工作部门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费每人每年人民币2-5万元”，超出服务量部分按个案法律服务费方式支付。

2. 工作职能：为本单位日常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方面支撑，妥善应对各类行政诉讼和法律风险。

三、实施主体

行政诉讼专项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法规监督科。

四、实施方案

针对我局做出的各类行政行为：信息公开、建设方案批准、建设用地许可、建设工程许可、规划编制、规划公示、土地出让、土地征收、地名许可、建设用地供地、临时用地审批、设施农用地备案、城建档案验收、开竣工验收等行政许可行为；针对我局依法作出的各类行政处罚：违法用地处罚、违法建设处罚、闲置土地处置、违法测绘处罚、违法档案编制处罚等各类行政处罚事项，为单位日常行政行为产生的行政诉讼和法律风险，提供法律和资金支持。按案件实际发生情况实施。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针对我局做出的各类行政行为：信息公开、建设方案批准、建设用地许可、建设工程许可、规划编制、规划公示、土地出让、土地征收、地名许可、建设用地供地、临时用地审批、设施农用地备案、城建档案验收、开竣工验收等行政许可行为产生的行政诉讼；针对我局依法作出的各类行政处罚：违法用地处罚、违法建设处罚、闲置土地处置、违法测绘处罚、违法档案编制处罚等各类行政处罚事项产生的行政诉讼和法律风险。2023年我局诉讼案件9件已支付诉讼经费638684元，2025年行政诉讼专项经费预计75.00万元。按案件实际发生情况实施。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根据具体行政诉讼和非诉咨询情况开展实施。

七、绩效目标

以法律专业角度，为行政行为做法律支撑，并确保年度行政诉讼案件获得胜诉90%以上。（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规土巡查租赁设备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土地巡查车辆租赁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租赁土地巡查车辆，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5.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按照原上海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巡查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规土资执〔2013〕453号）相关要求，落实巡查工作主体责任。

2. 工作职能：通过土地巡查工作，积极开展规划和土地日常巡查执法工作。

三、实施主体

规土巡查租赁设备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执法科。

四、实施方案

土地巡查属常态化执法监督检查，为保障工作的顺利开展，租赁3辆新能源汽车开展区级规划和自然资源日常巡查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按《关于转发〈松江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临时租赁车辆管理规定〉的通知》（沪松府办〔2021〕3号）要求，土地动态巡查车辆应纳入区党政事业单位临时租赁车辆统一管理，可实行整年租车以满足工作需要。资金费用标准严格按照文件规定。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年底按实际支付该款项。

七、绩效目标

进一步规范规划和自然资源执法巡查车辆（设备）管理，提高执法车辆（设备）使用效益，节约经费，确保运转有序和行车安全。坚持配置科学、有利工作、严格登记、注重节约、确保安全的原则。落实车辆回单位停放要求、维护要求、驾驶要求。（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违法案件测绘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违法案件测绘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违法案件测绘，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7.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按照原上海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上海市土地违法案件查处现场勘测工作规定》（沪规土资法规〔2013〕505号）相关要求，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执法部门应当依照管理职责及本规定的相关要求，组织开展相关的土地案件查处现场勘测工作。

2. 工作职能：按原国土资源部《国土资源违法行为查处工作规程》，对违法案件应予以现场勘测调查。应当委托具有土地调查机构资格等级证书的单位开展土地案件查处现场勘测工作。其测绘成果统一经市局调查机构上传市局系统内网。

三、实施主体

违法案件测绘费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执法科。

四、实施方案

按照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全面开展本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执法试行工作的通知》（沪规划资源执〔2021〕104号）要求，各区规划资源执法部门可以在全市17家具有相应专业资质的土地调查单位中选择委托一家，负责辖区内土地案件查处现场勘测工作，由受委托的土地调查单位按照《上海市规划和国土资源成果管理工作程序》的要求开展相关调查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按《财政部 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要求，规划定桩测量，费用定额4371.10/件，以4点为一件，不足4点按一件计算。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待市局开通我局测绘所权限后签订土地违法案件测绘合同，年底按实际测绘工作量计算费用并支付。

七、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违法用地测绘，实际调查清楚违法占地的土地面积、土地权属、地上建构物。对违法用地是否属于重大案件、是否达到刑事案件标准、是否占用耕地等情况得以明确。使松江规划资源局（执法大队）能准确按照《上海市土地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实施办法》

（沪规划资源规〔2019〕30号），进行案件处罚定性。同时依据测绘报告成果，按照《上海市土地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实施办法》（沪规划资源规〔2019〕30号），对案件依法定性罚款。确保案件处罚依法客观。在每年的市级违法案件评查中，不因违法占地面积问题，造成案件调查不清的情况。（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土地评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土地评估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土地评估，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85.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3、《土地调查条例》（国务院令第518号）；4、《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1999）；5、《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01）；6、《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7、《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技术规范》（沪房管规范）（2013）1号；8、《上海市征收集体土地房屋补偿征收评估技术规范》；9、《上海市征收集体土地房屋补偿暂行规定》；10、《上海市城乡建设用地基准地价（2020年）》；11、国家、市、区有关土地评估的其他规定和政策等。

2. 工作职能：本由于受市场因素影响，土地价格常常波动较大，其波动幅度又大于经济增长波动，因此，很容易发生土地投机。为了防止土地投机行为以及地价波动过大，有必要经过专业的评估人员对有代表性的地块进行价格评估，并以此作为依据来对土地价格加以控制。

三、实施主体

土地评估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利用科。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根据自然年为一个周期，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具体安排项目管理工作。委托内容：划拨土地补办出让、集体建设用地价格评估、地下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价评估、改变用途、重建、提高容积率等改变土地使用条件时土地价格评估等。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综合考虑，每年补地价数量与往年基本持平，但是今年新增协议出让、存量房补地价项目数量呈上涨趋势，因此所需预算金额185.00万元。

2. 资金类型：本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本项目执行计划为按实际采购情况半年支付一次，年末付清全部费用。

七、绩效目标

根据本区土地业务情况，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土地估价服务，完成土地出让、合同签订等工作，保障我区的土地管理工作平稳有序。（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4年1月至2026年12月实施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4-2026）、（2025-2027）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4-2026）、（2025-2027）编制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分别约149.4万元（中标价）、13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编报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的函》（沪规划资源施〔2023〕522号）、《上海市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2. 工作职能：围绕“上海2035”及国土空间近期规划确定的规划目标，结合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现状和潜力，科学合理、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牵头区相关单位委托具有规划资质的技术单位统筹联动编制国土资源利用年度计划和三年滚动计划，合理安排规划实施时序，引导开发建设向重点地区集聚，保障重大建设项目空间落地，提升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化水平，强化国土空间高质量利用，突出体现“储供联动、增减联动、增存联动”，落实计划跟着项目走的用地计划改革要求，切实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用地需求。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利用科。

四、实施方案

包括土地专项准备计划、土地供应计划（含出让计划、划拨计划）、存量建设用地盘活计划（含加快供应计划、批文撤销计划）、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计划（含减量化立项计划、验收计划、减量化指标使用计划）以及增量建设用地空间使用计划共5项具体计划的文本、附表（计划联动汇总表及各项计划相关表格）、附图数据库等，并负责2024年至2025年度相关评估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4-2026年）（除土地储备计划）已开展竞争性磋商，中标金额为149.4万元，2024年计划支付50%，2025年计划支付剩余50%；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5-2027），松江区预算级别为3级，根据土地开发整理规划部分及耕地后备资源调查与评价部分预算，通过2023年奉贤、青浦等5个其他地区预算安排对比分析，2025年本项目预算综合单价控制在299.44（元/公顷），根据2023年、2024年两年计划联动方案两年平均上报规模约为4400公顷，计算项目预算总金额为131万元，为节省财政资金，本次预算金额为130万元。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4-2026年）：2024年付50%，2025年支付50%；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5-2027）：2025年计划支付50%，2026年计划支付剩余50%。

七、绩效目标

根据我区国土空间近期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开展深化细化研究，分别编制2024年至2025年年度计划和2024-2026年、2025-2027年三年滚动计划，明确未来三年特别是2024年、2025年各项用地计划的总量规模、用途结构、重点区域、时序安排以及相关实施保障措施等。（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设施农业项目上图入库工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松江区设施农业用地专项工作（2024年7月-2025年6月）项目，主要实施内容2024年7月-2025年6月备案的设施农业项目上图入库专项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0.00万元，2025年度预计支付100%，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4号）、《关于完善设施农业用地管理 促进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沪规划资源施〔2020〕591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有关事项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0〕1328号）等文件。

2. 工作职能：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牵头区相关单位委托具有测绘资质的技术单位开展设施农业项目上图入库专项工作（2024年7月-2025年6月）。

三、实施主体

设施农业项目上图入库工作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利用科。

四、实施方案

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范围以省级落实4号文件具体实施办法明确的设施农业用地范围为准，包括作物种植、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用地情形。由第三方技术单位以设施项目为单位，在取得用地、设施建成和变更三个阶段通过“设施农业用地监管系统”上图入库，进行项目实地测绘、外业核查实地范围和审批范围。完成2024年7月至2025年6月松江区已备案的设施农业项目的数据分析、外业调查、mdb地理信息数据库文件、附表、上图入库并更新已备案设施农用地项目信息。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为节约财政资金，按设施农用地项目数量为单位，包括资料收集与分析、技术设计、外业调查、实地测绘、内业处理、成果整理、验收、数据录入等内容，根据《国土资源调查预算标准（土地资源调查评价部分）》土地调查—城镇土地利用现状与潜力调查，上海市松江区为预算等级III（48147.06元/平方公里）；根据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勘测项目4371.1元/件），所有项目全部需要实地测绘，预估备案项目个数50个左右，预计金额为20.00万元。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2025年甲方于订立本合同后6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30%项目费用。2025年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通过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余款70%。达到合同约定工作量则给予项目结算。

七、绩效目标

完成2024年7月至2025年6月松江区已备案的设施农业项目的数据分析、外业调查、mdb地理信息数据库文件、附表、上图入库并更新已备案设施农用地项目信息。（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松江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设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资源局拟于2024年8月至2025年6月实施松江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设立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加工与维护更新，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0.00万元，本年支付20.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结合“沪耕码”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

2. 工作职能：根据市局《关于结合“沪耕码”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区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规模较大、布局集中的村实地设立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设立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利用科。

四、实施方案

2024年8月中旬，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布点方案，明确标识桩的设立数量、设立地点、设立工作的实施安排。2024年10月底前，完成全部实地标识桩设立。2025年6月前，进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实地检查。

五、实施周期

2024年8月至2025年6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按照市局要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加工与维护更新经费，由各区自行安排。其中，每个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的总体成本建议不超过2000元。经初步统计，松江区需设立标识桩146个，预计资金30.00万元（以最后中标价为准），本年支付20.00万元，达到合同约定工作量则给予项目结算。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2024年支付第一笔10万元，2025年支付余额。

七、绩效目标

结合“沪耕码”信息化建设，在全市范围内统一设计、统一规格、统一内容、统一材质，制作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增强耕地尤其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意识，确保180万亩耕地保有量和15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不突破。（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松江区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方案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松江区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方案（2025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松江区2025年度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方案编制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约9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意见》（中办发〔2024〕13号）、《关于上海市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的操作细则（征求意见稿）》；

2. 工作职能：围绕“上海2035”及国土空间近期规划确定的规划目标，结合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现状和潜力，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牵头区相关单位委托具有资质和经验的技术单位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且符合国家允许占用情形的，开展永久基本农田评估优化调整；全面梳理摸排2025年度各类建设行为计划占用耕地保护空间的需求规模，指导各街镇提前选取符合补划要求的相应面积现状耕地，年底前完成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的统一结算。通过占补平衡，促进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布局优化，保障地区基础建设项目和重大建设项目空间落地，提升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化水平。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方案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利用科。

四、实施方案

松江区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方案（2025年）包括各镇提前选取补划地块复核成果、松江区2025年度预存补划数据库、各镇《上海市**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技术复核意见、《上海市松江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共4项具体工作的文字成果和数据库成果等。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全区层面的预存补划数据库和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编制，参照《城乡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10其他类单项专项规划”；各镇提前选取补划地块复核和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技术复核按照《国土资源调查预算标准——土地资源调查评价成本预算细则部分》评估测算中基本农田保护规划（县市级）金额为95万元。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合同签订45个工作日内付50%，2025年底全部内容验收通过后支付50%。

七、绩效目标

根据松江区土地利用现状和各类规划及项目用地情况，在梳理分析全区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补划潜力的基础上，分别编制松江区2025年度预存补划数据库和《上海市松江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在保障全区基础项目和重大项目建设需求的同时，促进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布局优化。（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松江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4年5月（至2024年11月）实施松江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2024-2025年度），主要实施内容为在2023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基础数据采集、数据库编制等工作要求不变的基础上，更新监测统计工作，达到对开发区土地的利用情况实现实时动态监控的目的，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50万元，其中2025年预算资金约7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司关于 2022 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相关准备工作的函》（自然资利用函[2022]78号）、《关于开展2024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的通知》（沪规划资源用〔2024〕325 号）；

2. 工作职能：按照“一年一次监测统计、五年一次全面评价”的工作周期要求，2024年度为更新监测统计。监测统计内容在2021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2022、2023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基础数据采集、数据库编制等工作要求不变的基础上，更新监测统计工作。

三、实施主体

松江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利用科。

四、实施方案

以2023年12月31日为监测统计时点，开展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形成监测统计成果，预计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五、实施周期

2024、2025年工作分别拟于2024年5月1日至2024年11月30日、2025年5月1日至2024年11月30日期间实施；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经统计，2021年度产业园用地情况调查暨国家公告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工作，监测统计面积为110.39平方公里，目前本市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级工作无统一收费标准，各区开发区全面评价工作市场价格一般在2—4万元/平方公里之间。按照2021年松江区全面评价价格约为135万元，单价为1.22万元/平方公里）；2022-2023年单年总价按2021年度总价7折测算，2个年度费用总价为187万元（111.86平方公里*1.68万元/平方公里），考虑到开发区监测统计为每年度定期的评价工作，技术要求及成果形式与往年基本一致，2024-2025年费用总价在2022-2023年报价的基础上按总价8折测算，最终报价约150万元，其中2024年度支付金额为75万元。

2. 资金类型：该项目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需预算资金由区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初拟于松江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2024-2025年度）项目完成全部档案整理编制并通过验收后支付75万元。

七、绩效目标

通过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工作，达到对开发区土地的利用情况实现实时动态监控的目的，从而能够对开发区未来发展做出预判，为未开发区的后续规划管理以及配套政策的制定提供重要的数据支撑及依据，促进园区土地资源的节约集约利用，以此达到切实了解以及掌握各开发区内土地集约利用程度及变化情况的目的。（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土地审批资料梳理及归档（一张图）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2024年度土地审批资料梳理及归档（一张图）项目，主要内容：对松江2024年度农转用批文、供地批文、合同资料梳理及归档。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2）《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2. 工作职能：对松江2024年度农转用批文、供地批文、合同资料梳理及归档工作在于实现对土地利用现状的快速查询、浏览和可视化展现，促进土地自然资源系统实现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为推动工作创新提供支撑。

三、实施主体

2024年度土地审批资料梳理及归档（一张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利用科。

四、实施方案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数据梳理及归档。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收费依据《国土资源调查预算标准》（试行），2024年审批资料数量暂时参考2023年审批文件面积12.9km²，含供地、农转用、合同。

2. 资金类型：该项目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需预算资金由区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初拟于2024年度土地审批资料梳理及归档（一张图）合同签订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30%，完成全部档案整理编制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70%。

七、绩效目标

主要指项目预期达到的效果、效益和发挥的作用。（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地籍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地籍管理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形成本区2024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变化调查图斑、用地管理信息补录、2024年度变更调查、集体土地所有权更新、数据库建库、调查成果质量检查；做好国家级核查与整改、最新的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工作；森林湿地地类不一致图斑核实认定工作、查清本区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7类自然资源的实物量、核算价值量、理清使用权状况。经测算，预算资金约614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印发<上海市2023年度全国国土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沪规划资源调〔2023〕413号）、关于印发《上海市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实施方案》《上海市土地利用现状变化季度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沪规划资源调〔2022〕151号）、《关于开展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78号）、《关于开展2024年上海市森林湿地普查工作的通知》（沪绿容〔2024〕286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127号）、《上海市全面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方案》；

2. 工作职能：（1）为全面掌握2024年度本区土地利用变化情况，更新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形成真实准确可靠的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为本区的城市发展以及自然资源管理提供精准的工作底数、底版和底图；为本区地形数据更新、202耕地保护空间以及林地、河湖水面、生态红线保护等本区重要自然资源的监测工作提供基础数据支撑；为查清并统一本区林湿资源，核实国土调查和林湿调查地类不一致图斑，为科学开展林湿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生态文明建设等提供科学的依据。（2）以摸清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家底为目标，从满足履行所有者职责要求和资产管理需求角度，查清实物量、核算价值量、理清使用权状况，夯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的基础支撑作用。

三、实施主体

地籍管理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调查与登记管理科。

四、实施方案

1、一是形成本区2024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变化调查图斑。收集年内本区日常变更调查成果和各类已验收的业务沉淀成果，结合国家下发的遥感监测成果、日常变更汇聚集成成果等，综合形成本区2024年度变更调查图斑。二是用地管理信息补录。开展本区2024年度各类用地管理信息全面核实与补充完善工作。三是协同开展2024年度变更调查。利用最新正射影像开展现势性评价；按照实地现状认定地类的原则，依据调查图斑的来源分类开展全面调查或实地复核；逐图斑开展现场调查、拍照举证；各部门密切协同，对部分图斑开展协同确认与处置。四是开展集体土地所有权更新。完成本年度办结的土地征收的集体土地所有权更新工作。五是开展数据库建库。开展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建库工作。形成图、属、照片齐备的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六是开展调查成果质量检查。开展区级全面检查工作，落实各环节成果质量责任。七是做好国家级核查与整改工作。按照国家核查意见，组织做好国家级核查整改工作。八是开展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日常监测。以2023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成果及本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结合各类资料开展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日常监测工作。九是开展林湿不一致图斑地类核实和共同确认、林湿变化图斑地类审核认定，将共同审核确认的林湿地类变化图斑纳入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林湿调查监测成果，形成本行政区内地类对接增量更新数据和数据库。

2、区级主要工作任务首先是建立区级工作机制、编制印发区级资产清查工作方案，配合市级采集资产清查价格体系建设和更新所需的基础资料，计划于2025年2月底完成本区行政区域内基准时点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资产清查，完成区级管理的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清查，查清实物量、核算价值量，重点查清储备土地的有关情况，

形成实物量图层和价值量图层，建立资产清查成果数据库，2025年8月底前理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状况，形成产权图层，结合确权登记成果和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等数据完善资产清查成果数据库，编制区级资产清查成果，最终在国家统一更新时点2025年12月31日完成“资产一张图”的构建。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参考《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国土资源调查预算标准（试行）》、《2009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县级土地资源调查生产成本定额（TD/T1056-2019）》、《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年建议稿）》等文件。预算金额614.00万元。

2. 资金类型：该项目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需预算资金由区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当年度全额付款，分期支付：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通过区级检查、市级核查并修改完善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通过国家级核查并修改完善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七、绩效目标

1、在2023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利用土地利用变化线索和日常变更调查、业务沉淀等成果，开展年度变更调查工作，全面掌握2024年土地利用现状变化情况，更新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形成真实可靠的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夯实国土调查成果作为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底数、底版和底图的工作基础；扎实做好耕地监测、耕地保护的高质量的数据支撑；在区绿容局形成的地类对接成果及林湿地类变化图斑监测成果基础上，开展不一致图斑地类核实、共同确认、林湿变化图斑地类审核认定工作，及时将共同审核确认的林湿地类变化图斑纳入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林湿调查监测成果，形成本行政区域内地接对接增量更新数据和数据库。

2、为落实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管理制度体系的要求，完善资产清查工作制度，摸清本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家底，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专项报告、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等工作提供基础支撑。查清本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核算价值量、理清使用权状况，摸清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最终形成包含实物量图层、价值量图层、产权图层共同构成的资产“一张图”。（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矿产资源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矿产资源管理，主要实施内容为组织开展隐患点排查，确定防范重点区域；加强日常及汛期隐患点巡查、监测；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更新；开展地质灾害风险告知；对天马山公园东南角陡崖的危岩进行治理，有效遏制危岩的进一步变形破坏，消除危岩对崖底道路交通和景区游客的生命财产威胁，避免危岩造成进一步的经济损失等。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30.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印发〈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2024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沪规划资源质〔2024〕216号）、《关于印发〈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的通知》（沪规划资源质〔2024〕40号）、《天马山公园东南角崩塌地质灾害隐患调查核实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

2. 工作职能：（1）结合国家和本市关于加强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要求，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细化防范措施，做好年度日常巡查、监测工作。（2）按照《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第五点工作内容下（八）综合治理部分的工作要求，由区规划资源管理局组织对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治疗、竣工验收及后期管理维护等工作。

三、实施主体

矿产资源管理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自然资源调查与登记管理科。

四、实施方案

1、对我区存在地质灾害中、低风险的11个山体以及7个矿坑组织开展定期地质灾害隐患巡查、监测工作，及时发现地质异常情况，做好防范。

2、建立和完善天马山崩塌防灾预案，划定危险区范围，设立地质灾害危险区警示标志；加强天马山崩塌治理前、中、后的人工巡视和变形监测与预警工作；通过坡面平整、崖壁灌浆固结、挡墙、锚杆、主动柔性防护网、截水沟等方式对天马山公园东南角隐患点进行治疗，并采取监测预警措施。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完整版》、《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等。预算金额130.00万元。

2. 资金类型：该项目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需预算资金由区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签订合同后一个月支付合同价30%，待完成全部工作量后支付剩余70%。

七、绩效目标

1、对《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附件1中涉及本区存在中、低风险崩塌隐患的区域开展隐患巡查、隐患监测、监测设施运行与维护等工作，充分收集隐患区域自然地质环境、岩体裂隙、岩壁崩塌数据信息，通过人工巡查、设备监测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做好对应防范预案，避免灾害造成损失，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2、通过对天马山公园东南角陡崖上危岩进行治疗，有效遏制危岩的进一步变形破坏，消除危岩对崖底道路交通和景区游客的生命财产威胁，避免危岩造成进一步的经济损失，促进旅游业的发展。2025年完成治理项目的竣工验收。（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平台及地下管线部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0月实施2025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平台及地下管线部分），主要实施内容为通过对松江新城范围内新增及个别查漏补缺管线、道路数据收集，及时发现管线及道路的变化，通过及时采集、及时融合、及时建模入库，确保数据的现势性，经测算，预算资金约82.456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本市“十四五”加快推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府规【2021】2号、《关于进一步推进五大新城地下管线规划管理和建设工作的通知》沪规划资源政【2022】426号、松江区第154次常务会议：会议指出，地下空间数字化管理关乎城市建设发展的质量安全，是城市建设立项决策、规划设计等工作的基础；

2. 工作职能：2022-2023年，我局完成了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完成了松江新城158.4平方公里区域内的7268.5公里地下管线数据融合及638.1公里的道路要素及地上管线附属设施采集和三维模型制作，完成矢量化、数据入库与三维建模8817个单体的地下建构筑物，并开发了松江新城三维审批平台。2023年至2024年初，完成了松江新城二期81公里范围内1311.3公里常规管线探测，成果纳入三维审批平台。至此，松江新城地下空间三维审批平台基本搭建。2024年度，我局完成了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完成了对松江新城一期普查数据融合之外的其他存量管线数据等的录入，补录时段为2021至2023年的管线跟测数据等。鉴于松江新城地下空间三维审批平台目前仍为保密平台，需由专业技术单位将二维审批数据等处理后导入，为保证平台数据流的现势性和后续应用场景开发，2025年度将继续开展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梳理、导入上一年度（即2024年度）新增及查漏补缺地下管线三维数据导入，并持续更新维护三维审批平台的地上白膜模块、地下管线、地下建构筑物数据，优化平台功能。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求高水平建设新城“三维地下城市”空间数据库，以更加系统、更加安全、更加智慧、更加韧性的地下基础设施管理为“十四五”期间高质量、更快速度推进新城规划建设赋能。为确保新城地下建构筑物数据的现势性和准确性，以满足新城规划审批、工程建设和安全管理的需求，需要对已建成的三维数据库进行维护更新。

三、实施主体

2025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平台及地下管线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市政管理科。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的实施内容为通过对松江新城范围内的新增及查漏补缺管线、道路数据收集，及时发现管线、道路的变化，通过及时采集、及时融合、及时建模入库，确保数据的现势性。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10月底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1）工作量测算：松江新城范围内新增及查漏补缺道路、管线每年约为60公里。（2）工作内容：完成松江新城范围新增及查漏补缺管线、道路数据三维模型制作、数据融合以及系统维护与功能完善。（3）测算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

2. 资金类型：该项目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需预算资金由区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区规划资源局市政科根据实施方案，制定工作计划。工作计划应明确项目内容、任务分工、工作量、预期成果和工作进度等内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确定第三方服务单

位，第三方服务单位根据工作计划和任务书，组织足够的人员、装备，按计划实施任务。

七、绩效目标

以松江区全面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建设和打造数联智造的新城建设为契机，立足松江新城建设，开展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转型工作，完成松江新城地下空间的新增审批数据和三维模型数据制作，满足市规划资源局地下空间平台的三维审批数据要求。并通过长效管理和持续更新，高标准推进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的新片区地下空间精细化、智慧化管理及应用。（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地下建构物部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0月实施2025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地下建构物部分），主要实施内容为实施松江新城范围内上一年度（即2024年度）增量地下建构物更新维护及部分查漏补缺存量地下建构物数据采集，通过及时采集、及时融合、及时建模入库，确保数据的现势性，经测算，预算资金约89.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关于本市“十四五”加快推进新城规划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府规【2021】2号、松江区第154次常务会议：会议指出，地下空间数字化管理关乎城市建设发展的质量安全，是城市建设立项决策、规划设计等工作的基础；

2. 工作职能：2022-2023年，我局完成了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完成了松江新城158.4平方公里区域内的7268.5公里地下管线数据融合及638.1公里的道路要素及地上管线附属设施采集和三维模型制作，完成矢量化、数据入库与三维建模8817个单体的地下建构物，并开发了松江新城三维审批平台。2023年至2024年初，完成了松江新城二期81公里范围内1311.3公里常规管线探测，成果纳入三维审批平台。至此，松江新城地下空间三维审批平台基本搭建。2024年度，我局完成了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录入了上一年度（即2023年度）归档的地下建构物数据。鉴于松江新城地下空间三维审批平台目前仍为保密平台，需由专业技术单位将二维审批数据等处理后导入，为保证平台数据流的现势性和后续应用场景开发，2025年度将继续开展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梳理、导入上一年度（即2024年度）归档的地下建构物三维数据。上海市规划和资源局要求高水平建设新城“三维地下城市”空间数据库，以更加系统、更加安全、更加智慧、更加韧性的地下基础设施管理为“十四五”期间高质量、更快速度推进新城规划建设赋能。为确保新城地下建构物数据的现势性和准确性，以满足新城规划审批、工程建设和安全管理的需求，需要对已建成的三维数据库进行维护更新。

三、实施主体

2025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地下建构物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市政管理科。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的实施内容为通过对松江新城范围内的新增归档地下建构物审批数据收集，及时发现地下建构物的变化，通过及时采集、及时融合、及时建模入库，确保数据的现势性。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10月底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1）工作量测算：根据近三年归档地下建构物单体数据估算，2024年度松江新城范围内新增地下建构物数量约为350个。（2）工作内容：完成松江新城范围新增地下建构物数据采集及三维模型更新、数据融合，并录入松江新城三维审批平台。（3）测算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

2. 资金类型：该项目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所需预算资金由区财政拨款。

3. 执行计划：区规划资源局市政科根据实施方案，制定工作计划。工作计划应明确项目内容、任务分工、工作量、预期成果和工作进度等内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确定第三方服务单位，第三方服务单位根据工作计划和任务书，组织足够的人员、装备，按计划实施任务。

七、绩效目标

以松江区全面推动城市数字化转型建设和打造数联智造的新城建设为契机，立足松江新城建设，开展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转型工作，完成松江新城地下空间的新增审批数据和三维模型数据制作，满足市规划资源局地下空间平台的三维审批数据要求。并通过长效管理和持续更新，高标准推进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的新片区地下空间精细化、智慧化管理及应用。（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地名数据库更新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规划资源局拟于2025年01月（数据至2024年12月）实施2025年松江区地名数据库更新维护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待更新的地名资料收集，按照普查数据库要求补充属性，及外业照片采集，地名数据处理、空间定位及融合入库，相关地名发布系统的数据同步更新和市级地名发布数据同步更新，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0.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地名信息库更新完善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19[109]、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2018年7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的通知》、上海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2017年9月发布的《关于加强上海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转化的通知》；

2. 工作职能：该项目为长效管理类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责任部门为松江区规划资源局地名办。

三、实施主体

地名数据库更新维护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划管理科（地名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2025年松江区地名数据库更新维护项目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截止2024年待更新和补录的地名资料收集，按照普查数据库要求补充属性，及外业照片采集，地名数据处理、空间定位及融合入库，同时对相关地名发布系统的数据同步更新和市级地名发布数据同步更新。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数量按该部分工作内容预计需要投入的人月估算；单价按照作业人员工资标准测算。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本项目总预算为10.00万元。政府比价采购流程完成（2025年）并完成签订三年合同，约定当年成果验收交付后一次性支付。

七、绩效目标

投入方面：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政府采购流程规范；合同管理规范；预算执行率100%；专款专用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产出方面：项目各项工作总体执行良好，完成2025年松江区地名数据库更新维护的目标。效果方面：项目实施有助于松江区有关地名查阅使用，为提升松江区地名服务信息化水平奠定基础。（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违法用地整治及卫片执法检查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违法用地整治及卫片执法检查专项，主要实施内容为落实开展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违法用地大清查、部、市两级季度卫片执法检查等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8.5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根据《上海市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3）》（沪规划资源执[2021]258号）要求，“各区规划资源局要着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布局”。国土资源部《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规范》5.2.3经费准备“地方各级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向本级人民政府申请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专项工作经费。”

2. 工作职能：依据《上海市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3）》、自然资源部《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规范》、市规划资源局《全市违法用地清查工作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落实最严格的土地用途管制，促进建设用地结构更加合理，确保新增违法用地“零增加”，保障“198”区域减量化任务按时完成，促进土地管理长效机制全面形成和完善。

三、实施主体

违法用地整治及卫片执法检查专项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执法科。

四、实施方案

每年度1-12月开展违法用地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工作。1年开展16次部、市两级季度土地矿产卫片工作，其中：部卫片工作12次；市季度卫片工作4次。每年开展的专项整治工作（违法用地整治、农村乱占耕地整治）。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按历年费用支出，数据GIS技术服务性支出12万元，其他准备费6.50万元。

2. 资金类型：资金来源是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资金性质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3. 执行计划：年初GIS技术服务签订合同后支付30%，年底按其服务质量支付后续70%。准备费用于支出土地卫片和专项整治执法外业核查、资料印制支出。

七、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各街镇、经开区规划资源巡查工作的共同责任机制。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构建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耕地保护机制，坚持像保护大熊猫一样保护耕地，严格禁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加强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利用管理情况监督检查，坚持节约集约用地，有效预防和及时制止乱占土地违法行为。（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4年12月(至2025年12月)实施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我局机房、网络、电话、综合布线、强弱系统、机房环境控制系统、服务器、机房设备等进行统一维护管理、对我局减量化信息系统进行系统维护、数据备份、安全漏洞修复、安全防护等一系列维护管理，经测算，预算资金约6.0268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加强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的若干意见》、《网络信息化管理制度》、《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上海市市本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沪财预〔2012〕73号）、《通信网络安全防护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11号、沪松府〔2019〕176号关于印发《松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集建区外现状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管理办法》；沪松府〔2022〕100号关于印发《松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开发边界外现状建设用地减量化及一般复垦工作管理办法（2022-2024）》；松委网办〔2024〕2号《关于开展2024年松江区网络安全专项检查》。

2. 工作职能：（1）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与往年保持一致。我局日常工作的开展依赖电话、网络等一系列基础设施。本项目是对我局机房、网络、电话、综合布线、强弱系统、机房环境控制系统、服务器、机房设备等进行统一维护管理。（2）区规划资源局具体负责对全区减量化潜力空间进行摸排、建立数据库，并负责年度减量化“双计划”的编制、下达、调剂、考核等日常管理，结合年度预算资金实际，编制年度土地利用计划，封闭运行减量化补贴资金，及时拨付补贴资金。

三、实施主体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我局将本单位网络及机房设备、减量化信息系统委托服务商进行运维服务，保证设备正常使用，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为信息化项目，同时在松江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上申请科委审批。项目预计于2025年全年完成，我局根据合同约定，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本项目的年限为壹年，根据我局机房、网络、电话、综合布线、强弱系统、机房环境控制系统、服务器、机房设备、减量化信息系统基础维保和技术支持等工作量预估，共需维护费用6.0268万元；

2. 资金类型：本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按照合同约定，一次性支付。

七、绩效目标

根据我局实际工作需求，对我局机房、网络、电话、综合布线、强弱系统、机房环境控制系统、服务器、机房设备、减量化信息系统进行系统维护、数据备份、安全漏洞修复、安全防护等一系列维护管理，保证设备正常使用，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档案及档案室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档案及档案室管理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局本部档案及档案室加强管理、完善设施设备、落实上级工作考核要求，预算金额约为2.0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1. 文件依据：参考《关于2023年度松江区档案工作考核的实施意见》（松档[2023]9号），细化、落实档案及档案室管理各项工作；
2. 工作职能：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2025年度，对档案室进行消毒并配备必要档案室办公用品，根据《关于2023年度松江区档案工作考核的实施意见》等依据，落实对档案室的各项管控要求。

三、实施主体

档案及档案室管理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办公室。

四、实施方案

- 1、对局档案库房进行档案消毒；
- 2、配备必要档案室办公用品。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档案消毒1.15万元；档案室办公用品0.85万元。合计约2.00万元。
2. 资金类型：本项目所需预算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3. 执行计划：经三方比价、确定中标单位后执行。

七、绩效目标

符合上级部门对档案及档案室管理的考核要求。（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执法检查电子档案编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于2025年07月（至2025年08月）实施2024年执法检查电子档案编制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2024年度规划竣工验收资料、违法案件资料的档案数字化编制，经测算，预算资金约0.5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文件依据：我局历年年均规划竣工验收资料、违法案件资料件数较多，且这些材料具有一定的保密性及长期存储的要求。依据《档案管理办法》，要求所有档案文件数字化制作，故制定本项目。

三、实施主体

执法检查电子档案编制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执法科。

四、实施方案

2025年4月完成项目的公开招标工作，5月实施项目的数字化编制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5年7月至8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资金测算：根据前3年项目招标及支出情况，该项目年均支出约0.50万元。
2. 资金类型：项目所需预算资金为财政预算资金；
3. 执行计划：预计2025年9月底完成付款。

七、绩效目标

完成2024年规划资源综合验收、违法案件全部资料档案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工作。（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5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终端日常维护经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办公设备正常运行、故障及时维修，保障日常业务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费		≤15.00(万元)
		数量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上门维修护及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永久性测量标志巡查项目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5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满足市民需求，提供基础测绘成果；做好永久性测量长期保护工作，确保国家经济和国防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日常基础测绘成果提供成本		≤4.00(万元)
			永久性测量标志日常管理成本		≤2.7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民申请基础测绘成果		=100.00(%)
		质量指标	市民申请测绘成果满意度 100%		=100.0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测绘管理工作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我局基础测绘成果运用效果		合理
		生态效益 指标	维护测绘基准安全		合理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我局基础测绘成果良好服务窗口		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总体规划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766,92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66,92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在松江区原有线网基础上，突出“内联、外引、强联络”，提升重点地区的轨道交通覆盖面与便捷度，着力构建“六横五纵”的多层次轨道交通线网结构，推动松江新城功能提升、新城和中心城联动、松江区一体化发展。2、衔接松江区 2035 总体规划，对“十五五”期间的建设目标、发展布局 and 主要建设项目的实施做出安排。研究“十五五”规划指标体系和空间布局，提出松江区国土空间布局有关建议，明确发展重点、人口规模、空间布局、建设时序等。3、以新城发力带动全域协调发展，加快开发建设松江枢纽、印象富林、中山国际生态商务区、佘山体育小镇等“10+X”重点片区，高效推进新城绿环、油墩河谷、黄浦江中上游堤岸等市、区重大工程项目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体规划总成本		≤376.6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城规划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0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4,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聚焦空间规划“一张蓝图”，评估“十四五”以来五个新城总体城市设计、新城单元规划实施情况，同步评估全市近期规划中涉及新城内容、新城绿环等重要专项规划的实施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城规划总成本		≤50.40(万元)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规划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186,75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6,75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充分衔接松江新城绿环专项规划及“大师园及云桥驿站”众创设计相关内容，对绿环东环段重要节点开展概念规划，推动“一城一绿环”建设。2、完成 12 号线西延伸周边地区专项规划，实现概念城市设计向专项规划的刚性传导，细化落实各项规划管控内容，指导 12 号线西延伸周边地区的功能空间布局和近期开发建设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规划总成本		≤118.67(万元)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地区规划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部署，对松江区佘山刘家山单元沪派江南水乡特色风貌开展研究并形成阶段性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地区规划总成本		≤105.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耕地和永农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948,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8,5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完成生态空间数据库，形成三类生态空间一张图数据库，编制完成松江区三类生态保护空间布局（永久基本农田）布局规划，分类指导松江区郊野单元规划和开发边界外项目建设。2、确保本行政区域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和永农规划总成本		≤94.8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设计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47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76,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围绕“科创走廊新枢纽，云间影都又一城”的总体目标，打造松江枢纽核心区新中心。以站城融合理念为指导思想深化枢纽南侧地块功能定位及建筑与枢纽建筑空间造型的统筹性概念城市设计。2、衔接西科控股九里亭项目方案，提升地区城市能级，促进地区产业发展，打造高品质城市空间。3、完成城市设计专家评审并指导地区开发建设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设计总成本		≤547.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外出学习考察及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项目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市、区两级新城建设工作要求，从我区实际工作需要出发，学习借鉴相关项目在规划设计引领、规划土地政策、项目实施推进中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助力新城高品质建设。同时为进一步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推动沪藏协作帮扶向纵深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赴北京学习考察成本		≤4.00(万元)
			赴珠海学习考察成本		≤4.00(万元)
			赴成都学习考察成本		≤4.00(万元)
			赴西藏进行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		≤5.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察场次		≤4.00(次)
		质量指标	考察学习先进经验和做法		良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考察学习后是否转化为工作经验		是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规划资源局宣传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52,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2,9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市、区两级新城建设工作要求，从我区实际宣传工作需要出发，营造新城发力工作氛围，做到宣传到位、助力新城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总成本		≤15.2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与宣传主题匹配率		=100.0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普及度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民众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经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6,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不断提升工作队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水准和业务能力；提高全民保护自然资源的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经费项目运行总成本		≤2.6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与宣传主题匹配率		=100.0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相关法律知识普及度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民众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审改资料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配合市、区两级完成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编印相关材料。 2、配合双减半和一网通办工作落实，配置相关资料。 3、编撰印刷《优化营商环境材料汇编》。 4、加强宣传工作，全面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氛围，大力支持改革落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经费项目运行总成本		≤4.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与宣传计划匹配率		=100.0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知识普及率		≥9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常年法律顾问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常年法律顾问费，为行政行为提供法律支撑，以便应对后续行政诉讼，确保是我单位日常行政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服务项目运行总成本		≤4.4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数量		=1.00(万元)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00(%)
		时效指标	诉讼案件处理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诉讼专项经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专职律师应对各类行政诉讼，以法律专业角度促使每宗行政诉讼案件得到妥善解决。确保我单位日常行政工作能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诉讼专项运行总成本		≤75.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数量		=1.00(人)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00(%)
		时效指标	诉讼案件处理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5.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规土巡查租赁设备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土地巡查属常态化执法监督检查，为保障工作的顺利开展，租赁 5 辆新能源汽车开展区级规划和自然资源日常巡查工作。进一步规范规划和自然资源执法巡查车辆（设备）管理，提高执法车辆（设备）使用效益，节约经费，确保运转有序和行车安全。坚持配置科学、有利工作、严格登记、注重节约、确保安全的原则。落实车辆回单位停放要求、维护要求、驾驶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租赁总成本		≤15.0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土地执法巡查等常态化执法监督检查处置率		=10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案件测绘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违法用地测绘，实际调查清楚违法占地的土地面积、土地权属、地上建构筑物。对违法用地是否属于重大案件、是否达到刑事案件标准、是否占用耕地等情况得以明确。使松江规划资源局（执法大队）能准确按照《上海市土地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实施办法》（沪规划资源规〔2019〕30号），进行案件处罚定性。同时依据测绘报告成果，按照《上海市土地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实施办法》（沪规划资源规〔2019〕30号），对案件依法定性罚款。确保案件处罚依法客观。在每年的市级违法案件评查中，不因违法占地面积问题，造成案件调查不清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违法案件测绘费总成本		≤37.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评估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8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委托评估业务的结算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评估结算成本		≤150.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项目结算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397,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97,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开展 2024 年相关评估工作、开展该项目验收工作。2、根据我区国土空间近期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开展深化细化研究，分别编制 2025 年年度计划和 2025-2027 年三年滚动计划，明确未来三年特别是 2025 年各项用地计划的总量规模、用途结构、重点区域、时序安排以及相关实施保障措施等，并开展 2025 年执行评估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4-2026）成本		≤74.70(万元)
			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计划联动方案（2025-2027）成本		≤65.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设施农业项目上图入库工作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范围以省级落实 4 号文件具体实施办法明确的设施农业用地范围为准，包括作物种植、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用地情形。由第三方技术单位以设施项目为单位，在取得用地、设施建成和变更三个阶段通过自然资源部“设施农业用地监管系统”上图入库，进行项目实地测绘、外业核查实地范围和审批范围。完成 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松江区已备案的设施农业项目的数据分析、外业调查、mdb 地理信息数据库文件、附表、上图入库并更新已备案设施农用项目信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施农业项目上图入库专项工作（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成本		≤20.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松江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设立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市局《关于结合“沪耕码”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区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规模较大、布局集中的村实地设立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2024 年 8 月中旬，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布点方案。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全部实地标识桩设立。2025 年 6 月前，进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实地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每个成本		≤2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识桩设立	=146.00(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松江区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方案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9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结合松江区国土资源利用现状和潜力，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且符合国家允许占用情形的，开展永久基本农田评估优化调整；全面梳理摸排 2025 年度各类建设行为计划占用耕地保护空间的需求规模，指导各街镇提前选取符合补划要求的相应面积现状耕地，年底前完成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的统一结算。通过占补平衡，促进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布局优化，保障地区基础建设项目和重大建设项目空间落地，提升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方案成本		≤95.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松江区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一年一次监测统计、五年一次全面评价”的工作周期要求，2024、2025 年度为更新监测统计。监测统计内容在 2021 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2022、2023 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基础数据采集、数据库编制等工作要求不变的基础上，更新监测统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测统计与更新评价费用单价		=1.34(万元/平方公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土地审批资料梳理及归档（一张图）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对松江 2024 年度农转用批文、供地批文、合同资料梳理及归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审批资料梳理及归档		≤5.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地籍管理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1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14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在 2023 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基础上，利用土地利用变化线索和日常变更调查、业务沉淀等成果，开展年度变更调查工作，全面掌握 2024 年土地利用现状变化情况，更新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形成真实可靠的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夯实国土调查成果作为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底数、底板和底图的工作基础；扎实做好耕地监测、耕地保护的高质量的数据支撑；在区绿容局形成的地类对接成果及林湿地类变化图斑监测成果基础上，开展不一致图斑地类核实、共同确认、林湿变化图斑地类审核认定工作，及时将共同审核确认的林湿地类变化图斑纳入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林湿调查监测成果，形成本行政区域内地对接增量更新数据和数据库。 2、为落实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管理制度体系的要求，完善资产清查工作制度，摸清本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家底，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专项报告、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等工作提供基础支撑。查清本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核算价值量、理清使用权状况，摸清各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底数，初步形成包含实物量图层、价值量图层、产权图层共同构成的资产“一张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025 年自然资源调查成本		≤414.00(万元)

指标		指标	2025 年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本	≤200.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矿产资源管理费用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对天马山公园东南角陡崖上危岩进行治理，有效遏制危岩的进一步变形破坏，消除危岩对崖底道路交通和景区游客的生命财产威胁，避免危岩造成进一步的经济损失，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2、充分收集隐患区域自然地质环境、岩体裂隙、岩壁崩塌数据信息，通过人工巡查、设备监测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做好对应防范预案，避免灾害造成损失，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 年地质灾害监测成本		≤40.00(%)
			天马山公园东南角地质灾害治理成本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有效治理，减少我区地质灾害负面社会效果		合理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地质灾害治理，能有效维护岩体结构		合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监控		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平台及地下管线部分）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24,56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4,56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松江新城范围内上一年度（即 2024 年度）新增及个别查漏补缺管线、道路数据的三维模型制作录入以及平台维护与功能完善，满足市规划资源局地下空间平台的三维审批数据要求，并通过长效管理和持续更新，高标准推进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的新片区地下空间精细化、智慧化管理及应用，完善新城范围内地下空间智慧应用场景建设并实现数据市、区联动，实现松江新城地下空间开发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为地下城市空间数据可查询、可分析、可应用提供良好的数据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82.4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松江新城地下空间规划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更新维护项目（地下建构物部分）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上一年度（即 2024 年度）松江新城范围归档的地下建构物数据采集、三维模型制作并纳入松江新城三维审批平台，数量约 350 个，项目成果通过我局组织的成果验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89.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地名数据库更新维护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地名信息完整、准确和有效，方便查阅利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地名数据采集、补录人均成本 2 万/人		=4.00(万元)
			地名条目多媒体信息处理人均成本 2 万/人		=4.00(万元)
			地名数据处理、融合入库人均成本 2 万/人		=1.00(万元)
			地名数据处理、融合入库人均成本 2 万/人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名数据库更新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数据库正常运转率		=100.00(%)
		时效指标	更新完成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数据覆盖面		=100.00(%)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违法用地整治及卫片执法检查专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8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促进全区规划资源行政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守住耕地生态保护和粮食生产安全的底线，切实履行自然资源监管职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数据 GIS 技术服务 12 万、土地卫片和专项整治支出 8 万		≤18.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0,268.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268.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根据我局实际工作需求，对我局机房、网络、电话、综合布线、强弱系统、机房环境控制系统、服务器、机房设备等进行统一维护管理，保证设备正常使用，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2、根据我局实际工作需求，对我局减量化信息系统进行系统维护、数据备份、安全漏洞修复、安全防护等一系列维护管理，保证系统正常使用，日常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		≤8.00(万元)
		数量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
		时效指标	设备上门维修护及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及档案室管理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对档案进行消毒；2、配备必要档案室办公用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档案室管理成本		≤2.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档案室管理次数		≤4.00(次)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指标平衡度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检查电子档案编制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规划资源综合验收资料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档案编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子档案编制成本		≤0.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资料件数与历年的占比		=100.00(%)
		质量指标	验收资料的数字化编制率		=100.00(%)
		时效指标	数字化编制的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诉讼查询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度		≥9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验收资料长期保存要求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00(%)